

雲林縣斗南鎮文安國民小學家長會頒發『文安之光』獎勵要點

103.12.05 家長委員會決議後修正，王志銘主任整理

壹、目的：為激發本校師生發揮團隊精神，貢獻個人心力，培養五育均衡發展的理念，鼓舞師生士氣，提昇校譽，為校爭光。

貳、對象：本校在職教職員工及在校學生。

參、頒發範圍：凡本校教職員工、學生，代表本校參加（含指導）鎮性、縣性、全國性所舉辦之科技、藝文、體育活動，獲得優異成績，由學校頒發獎勵金（券）予以鼓勵。

肆、頒發標準：

一、獎勵方式：

*個人賽獎勵：（由學校指派或報名之參賽學生）

（一）個人代表本校參加（含指導）**全國性**比賽：

1. 成績獲得前四名（含特優、優等、甲等、乙等）。

第一名：頒予獎勵金（券）新臺幣**壹仟元**整。

第二名：頒予獎勵金（券）新臺幣**捌佰元**整。

第三名：頒予獎勵金（券）新臺幣**陸佰元**整。

第四名：頒予獎勵金（券）新臺幣**參佰元**整。。

2. 參加或實際指導各項比賽獲前四名之教職員工頒予獎勵金（券）**伍佰元**整，慰勉指導老師之辛苦。

（二）個人代表本校參加（含指導）**縣賽**：

1. 成績獲得前三名（含特優、優等、甲等）。

第一名：頒予獎勵金（券）新臺幣**參佰元**整。

第二名：頒予獎勵金（券）新臺幣**貳佰元**整。

第三名：頒予獎勵金（券）新臺幣**壹佰伍拾元**整。

2. 參加或實際指導各項比賽獲前三名之教職員工頒予獎勵金（券）**參佰元**整，慰勉指導老師之辛苦。

（三）個人代表本校參加（含指導）**鄉、鎮、區賽**

1. 成績獲得前三名（含特優、優等、甲等）。

第一名：頒予獎勵金（券）新臺幣**壹佰伍拾元**整。

第二名：頒予獎勵金（券）新臺幣**壹佰元**整。

第三名：頒予獎勵金（券）新臺幣伍拾元整。

2. 參加或實際指導各項比賽獲前三名之教職員工頒予獎勵金（券）貳佰元整，慰勉指導老師之辛苦。（103.12.05 增訂條文）

* 團體賽獎勵：

各項代表本校參賽之團隊，獲得前三名者（全國賽前四名），學生一律依下列獎勵金額辦理；指導老師之指導獎勵金，則依前項「個人賽獎勵」標準慰勉。

（一）15 人以下

1. 全國賽：頒予獎勵金（券）新臺幣壹佰元整。
2. 縣 賽：頒予獎勵金（券）新臺幣伍拾元整。
3. 鄉鎮賽：頒予獎勵金（券）新臺幣貳拾元整。

（一）超過 15 人

1. 全國賽：頒予獎勵金（券）新臺幣貳拾元整。
2. 縣 賽：頒予獎勵金（券）新臺幣貳拾元整。
3. 鄉鎮賽：頒予獎勵金（券）新臺幣貳拾元整。

* 作品投稿者：

（一）個人作品榮獲刊登全國性刊物、報章媒體：頒予獎勵金（券）新臺幣貳佰元整。

（二）個人作品榮獲刊登縣性刊物、報章媒體：頒予獎勵金（券）新臺幣壹佰元整。

（三）以上二項之參加或實際指導各項比賽獲出刊之教職員工頒予獎勵金（券）壹佰元整，慰勉指導老師之辛苦。

伍、表揚方式：每項競賽結束後一個月內，由指導老師造具受獎名單，由校長或家長會長在公開場合表揚為原則。（以最後得獎名次獎勵）

陸、經費：頒發所需之經費由家長會基金或社會資源支付。

柒、附 則：

一、個人競賽項目成績列入團體總錦標成績，則團體總錦標不列入獎勵表揚範圍。

二、實際指導比賽之教職員工，不限單項僅 1 名，核實頒發獎勵金。

三、本要點經家長會核定後，由校長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雲林縣斗南鎮文安國民小學家長會頒發『文安之光』獎勵要點

101.12.06 家長委員會決議

個人 賽 獎 勵	全 國 賽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第四名--	
	學生獎勵金額	1000 元	800 元	600 元	300 元	
	指導老師獎勵金額	500 元	500 元	500 元	500 元	
	縣 賽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	
	學生獎勵金額	300 元	200 元	150 元		
	指導老師獎勵金額	300 元	300 元	300 元		
	鄉 鎮 賽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	
	學生獎勵金額	150 元	100 元	50 元		
	指導老師獎勵金額	200 元	200 元	200 元		
團體 賽 獎 勵	全 國 賽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第四名--	
	15 以下學生獎勵金	100 元	100 元	100 元	100 元	
	超過 15 人學生獎勵金	20 元	20 元	20 元	20 元	
	指導老師獎勵金額	500 元	500 元	500 元	500 元	
	縣 賽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	
	15 以下學生獎勵金	50 元	50 元	50 元		
	超過 15 人學生獎勵金	20 元	20 元	20 元		
	指導老師獎勵金額	300 元	300 元	300 元		
	鄉 鎮 賽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	
	15 以下學生獎勵金	20 元	20 元	20 元		
	超過 15 人學生獎勵金	20 元	20 元	20 元		
	指導老師獎勵金額	200 元	200 元	200 元		

個人 作品 投稿	全國性刊物、報章	獲得刊登	
	學生獎勵金額	200 元	
	指導老師獎勵金額	100 元	
	縣性刊物、報章	獲得刊登	
	學生獎勵金額	100 元	
	指導老師獎勵金額	100 元	